# 最新《岛上书店》读后感100字14篇(优秀)

来源：网络 作者：水墨画意 更新时间：2025-04-17

*《岛上书店》读后感100字一内容上，讲述了岛上书店老板由于妻子去世后一直郁郁寡欢，甚至说是厌世到收养一个小女孩儿，寻找到了新的幸福的故事。一般情节来讲，我不喜欢在书里人物的死亡，但是《岛上书店》里男主的死亡使得故事更深刻。故事起始于推销代表...*

**《岛上书店》读后感100字一**

内容上，讲述了岛上书店老板由于妻子去世后一直郁郁寡欢，甚至说是厌世到收养一个小女孩儿，寻找到了新的幸福的故事。一般情节来讲，我不喜欢在书里人物的死亡，但是《岛上书店》里男主的死亡使得故事更深刻。

故事起始于推销代表阿米莉亚来到岛上书店，与男主a。j。糟糕的会面，谁也没料到他们俩最后会修成正果；故事终结于接替阿米莉亚的新推销员，此时a。j。已经逝世，岛上书店也交给了警长和他的妻子——a。j。前妻的姐姐。就此，故事画了一个完整的圆。我很喜欢首尾的这种呼应，《知否》也是这样的一个手法。

再者，人物的性格。开篇时我对男主a。j。没有什么好印象，因为他整个人被灰暗笼罩着。当他收养玛雅，与她相处融洽，对她好并且和她平等交流的时候，我深深明白——1。爱能改变一个人。2。一个人如何，不能凭主观臆断，只有与他相处才能知晓。否则不要轻易给人下定义。其他的触动我的，读书笔记里已经标记的很清楚啦，就不赘述了。还有警官，我觉得他真的是个很善良的人，而且在男主的熏陶下爱上了读书，感觉性格非常可爱，在关键时候还帮男主拿回来《帕木儿》。

然后这本书看书名就知道，一定跟读书有关。阅读是一个永恒的话题啊。开书店是一件特别浪漫的事儿，特别“岛上书店”是艾丽丝岛有且仅有这一家。虽然现在数字阅读发展的很快，但是我认为纸质阅读永远也不会被淘汰。逛书店对我来说是一种享受，在一排排书架上挑书选书，有岁月静好之感，仿佛时间的流逝都变慢了。

其次是这本书的结构。《帕木儿》这本珍藏书在文中前半部分埋下了伏笔，当然还有另外许多处，最后读出来自己恍然大悟那个感觉我真的是喜欢死了。喜欢东野圭吾的书，也是因为每每看完都想大呼“原来如此”！

有很多细节自然没办法讲清楚，写这个只是因为想要记录，方便自己回头看。忘了在哪看过，读一篇文章，读一本书，最重要的是要提炼它的精华。那么看完这本书我觉得最重要的是，要继续阅读，相信爱，要勇敢去改变，没有什么是一成不变的，你永远不知道明天的生活会是如何。还有，一定一定要和意气相投的人相处。其实我还很想学学埋伏笔这个手法。估计不太容易。

有一句文中经常出现的话：

“我们不全是长篇小说，也不全是短篇故事。”

我想，我们每个人，都是一本书。在人生中走过的每一个脚印，都在书写我们自己的文字。你和我，都是封面上烫金色的作者。人生这本书，是喜是悲，是泪是笑，是跌宕起伏，是精彩绝伦。下一页永远是未知数，纸笔在你我手中，这本书写的如何，全靠你我。

**《岛上书店》读后感100字二**

在一座与世隔绝的小岛上有个书店，书店老板名叫a·j·费克里。这个男人不是本地人，他与出生在本地的妻子妮可相识于大学，毕业后一齐回到了妮可的家乡艾丽丝岛，用她的一笔基金开了这家“小岛书店”。

a·j·费克里性格孤傲古怪，对图书的品味很独特，他不喜欢童书，个性是有写到孤儿的，他厌恶魔幻现实主义的小说，杯具的非虚构文学，吸血鬼故事，名人图书，他也不进处女作，年轻女性喜欢读的畅销书，诗集和翻译作品，他只喜欢文学作品，尤爱短篇。书店的收入主要来自夏季的游客，但他又厌恶游客。他跟镇上的居民没有什么交往，大家都觉得他怪怪的。要不是妻子妮可做了一些营销活动，能够想象单靠他书店的经营状态不会有多好。

这一年，怀孕两个月的妻子发生车祸身亡，成为鳏夫的a·j·费克里，活在对爱妻的无尽思念中。书店虽然照常营业，销售额却创下历史最低。屋漏偏逢连夜雨。在一个醉酒之夜，他家中唯一值钱的珍本书被偷了。不久之后，有人还把一个2岁的幼儿丢在了他的书店，期望孩子在有书的地方长大。

这是艰难的一年，也是充满奇迹的一年。原本a·j·费克里会继续走在把自己喝死，把生意做垮的路上，但这个小孩真正改变了他的人生。当他在书店的地板上抱起向他伸着胳膊的玛雅，她搂着他的脖子时，一切就不再与之前相同了。

之后，a·j·费克里领养了玛雅，成为了一名父亲。表面看来，是他拯救了这个孤儿，但实际上玛雅才是他的人生拯救者，将他从内心的绝境中拯救出来。

他理解警长兰比亚斯的提议，给玛雅办了一个非受洗派对。在这个派对上，他内心生出一股久违的欢欣感，他想大笑，想一拳砸在墙上，他感觉到自己对这个小女孩的爱。“一旦一个人在乎一件事，就发现自己不得不开始在乎一切事。”玛雅一点点融化了a·j·费克里如荒岛般的内心，他变得温和好相处起来，对女儿的爱一点点扩张了他的人生版图，玛雅成为了连接他和小姨子伊斯梅、警长兰比亚斯、出版社业务员阿米莉娅、小镇上的居民之间的纽带，将他的生命与许许多多其他的人串联起来。玛雅彻底扭转了他的人生。他不再只是个沉浸于自己阅读世界的书呆子，他成为一个愿意与人分享好书，分享阅读感受的小岛书店老板。

我们因为爱一个人而爱上世界上的其他人事物。这就是爱的能量和魔力。爱，丰富和改变我们的生活，让我们的生命变得丰润而辽阔。在爱中的人会有一股趋向完美的动力，不断获得成长和勇气，度过人生的不幸与悲哀，甚至战胜死亡的恐惧。

所以，我们在生活中能够看到那些因爱改变的人。处在人生低谷，陷入深渊的人因为看到爱的光亮而得以振作和重生；软弱依靠他人之人因为爱而变坚强和独立起来；自私又逃避职责的人因为爱而学会付出和承担。。。这就是爱的魔幻又现实的力量。

**《岛上书店》读后感100字三**

没有谁是一座孤岛

每本书都是一个世界

人生给的苦茶，总不能记着苦不放

苦味过后唇齿间也会透着那迷人的醇香

让后来变得更加坚强和美丽

1

“人生应该如何去爱呢”

第一次看到这本书时，书上这样的一句话引出了我浓浓的好奇，“没有谁是一座孤岛”。当拿到书后，书腰上有这样一句话“每个人的生命中，都有很艰难的那一年，将人生变得美好而辽阔”。还以为是本讲风雨后会见彩虹的书，或者是心灵鸡汤的人生范本。结果并不是，而是感动全球千万读者的阳光治愈小说，像小鹿样蹦跳而迷人的一个小故事。有一点推理小说的成分，和一点爱情小说的成分，但归根结底，它的内核是关于爱的故事。对书本的爱，对家人的爱，对周围每个人的善意与爱。

2

“人生应该如何去爱呢”

一个失去了一切的人，如何重新找到牵挂、书、爱情和欢笑、以及一切美好的生活。这本书提醒了我们，爱与被爱的能力、付出与接受的意愿，能拯救陷于孤独绝境中的人。一则美妙、动人的故事，关于人生的救赎与转化，它会在你的胸中回荡许久许久。

这是一本让人感到温暖的小说，那个书店坐落在爱丽丝小岛上，这个岛上的居民几乎彼此都认识，只有旅游旺季的时候，才会来很多游客，这简直就是最美好的世外桃源了。有书读，有很多如同亲人般的邻居，大家守望相助，处处可见熟悉的面孔、暖心的问候。

而这一次读书，就是灵魂的一次奇妙旅行，而这种奇妙的感受渴望与他人的分享，只有分享才能让那种美好的感觉持续发酵。但不是每一个人都可以成为分享的对象。所有读书的人内心都有一种渴望，渴望遇到，需要同样爱书的人，需要知音，但寻找知音的过程却是漫长和无望的，我们只能等待遇见，却完全没有方向。

因为在“每个人的生命中，都有最艰难的那几年，将人生变得美好而辽阔。”这是岛上书店的标题语，也是因为他，才让我看了这本温暖的小说。因为他们身上有包容时世的气度。而书里面关于爱情的寄语让人印象深刻:因为在心底害怕自己不值得被爱，我们独来独往，然而就是因为我们独来独往，才让我们以为自己不值得被爱。

3

“人生应该如何去爱呢”

岁月婆娑，谁的一生不是高低起伏冷暖交织呢?人生来来往往的人很多，拥在一起的时候我们误以为这是一片恒久的陆地，分崩离析的时候才发觉自己还是一座孤岛，其实当我们在黑暗中挣扎的时候，连影子都会离我们而去，更何况某些人呢?若为了摆脱孤独，急于连接另一座孤岛，反到失了自由，压抑了本性，况且在人群里的孤单更孤独，不如一切随了机缘。毛姆说阅读是一所随身携带的避难所，的确当你沉浸在书中，你会发现阅读几乎能解决你所有的问题，一颗孤独的心与书连接，你就不是座孤岛。

**《岛上书店》读后感100字四**

主人公aj费克里，人近中年，在一座与世隔绝的小岛上，经营一家书店。命运从未眷顾他，爱妻去世，书店经营不善，就连仅有的宝贝——珍藏稀有版本的图书也被偷窃。他的人生陷入了僵局，内心充满绝望。

就在此时，一个两岁大的小婴儿被遗弃在他的书店中，意外地拯救了陷于孤独绝境中的a。j，成为连接他和妻姐伊斯梅、警长兰比亚斯、出版社女业务员阿米莉娅之间的纽带，为他的生活带来了转机。

书中有我喜欢的句子，摘抄如下：

大多数人如果能给更多事情一个机会的话，他们的问题都能解决。独自生活的难处，在于不管弄出什么样的烂摊子，都不得不自己清理。我们在二十岁有共鸣的东西到了四十岁的时候不一定能产生共鸣，反之亦然。

一旦一个人在乎一件事，就发现自己不得不开始在乎一切事。生活中每一桩糟糕事，几乎都是时机不当的结果，每件好事，都是时机恰到好处的结果。有时书本也要到适当的时候才会引起我们的共鸣。

因为从心底害怕自己不值得被爱，我们独来独往，然而就是因为独来独往，才让我们以为自己不值得被爱。有一天，你不知道什么时候，你会驱车上路，有一天，你不知道是什么时候，你会遇到他（她）。你会被爱，因为你今生第一次真正不再孤单，你会选择不再孤单下去。

我就像是个在约会阶段待了太久的女孩。我已经有过太多次失望，得到过太多次“非你莫属”的允诺，但从来都不是。我们得去相信。我们时常接受失望，这样我们才能不断地重整旗鼓。

这本书在读的过程中，感觉像是夏天溪涧的清泉流过山脚那样清凉，又像冬日里山顶的太阳慢慢下沉时的温暖，很治愈，很平淡，却悠长。

一年中，我开电视机的次数用手指数得清楚，之前看过很多美剧，英剧，当然还有韩剧，我们自己的电视剧却很少能看得下去。

我深深爱着我的祖国，不想贬低国内的电视，只是觉得我们的电视剧，人物设定都很高大上，要么是皇族，大明星或隐形富二代，或者是公主遗落民间，甚至是上古神上神，偶尔拍点普通民众的电视，穷苦人家的孩子，却动不动在大城市住着豪宅的背景设定，总让我出戏。

我不知道电视剧拍出来的初衷是什么，是让人天天活在梦里？还是想告诉我们，普通人是不配谈恋爱，不配拥有美好生活的？可是这样的梦，是虚无缥缈，与实际几乎没有联系，也永不可实现的梦，那这样的虚拟世界，让人怎么去应对现实？

我想很多书籍之所以流传很久，还有很多人愿意去读，大概是受众很广吧，因为真要计算起来，14亿人里，至少12亿是普通人。

这本书带给我最大的感受就是：就算是一个普通人，也配也值得拥有美好的爱情和生活。每一本书都像是一个新的世界，读书让人的心灵不会成为一座孤岛。

**《岛上书店》读后感100字五**

大一上学期，读了许许多多的小说，但是，给我印象最深，给我留下的感悟最多的便是加布瑞埃拉·泽文著的《岛上书店》。

先介绍一下作者吧!加布埃瑞拉·泽文，美国作家，毕业于哈佛大学英美文学系。她的《岛上书店》一书在20xx年以最高票数获选美国独立书商选书第一名。

当然，最初想要看这本书的原因不是因为它是什么什么的第一名，而是封面上的一行字：“没有谁是一座孤岛。”那时，我初入大学，离开了相处三年的高中同学、知心伙伴，犹如身于孤岛，被世界抛弃了一般。那么，为什么这本书封面就告诉了每一个看见它的人：“没有谁是一座孤岛。”呢?

抱着这样的疑问和些许期待，我阅读了这本书。

这本书讲述了a.j.费克里，人近中年，在孤岛上经营着一家独特的书店。然而，命运从不眷顾他——爱妻去世，家中最值钱的一本书被小偷盗走，他的生活穷困潦倒，无人关怀，犹如荒草丛生的孤岛。就在此时，一个被弃女婴闯入了他的生活，一点一点吹散了费克里人生的阴霾，又将身边人的命运紧紧相连，最终费克里走出了人生的困境，有了属于自己的新生活。

我看到费克里在养育女婴时，不断地去询问亲人如何照顾孩子，亲手为玛雅换尿布，教她看书，育她成人。在这一过程中，他走出了妻子离世的阴影，遇见自己的真爱，一直在最后得知自己身患绝症即将离世时，内心也从未消沉。只因女婴玛雅的到来，让费克里学会了去爱，去为一个人付出，去追求自己想要的爱情，最终走出人生谷底。同时，玛雅也吸引了岛上众人的目光，纷纷给予这个小生命关怀。那么，在你生命最艰辛最困苦的时候，你是否会如费克里一样去接受一个突如其来的“包袱”，在辗转中为别人付出关怀与真爱?你看到他人跌落人生谷底时，是否又会去倾听他人心声，用人性里最柔软的暖云将他人怀抱? 《图书馆日报》有评：“这是一本关于生命、救赎以及第二次机会的小说。有趣、温柔、感动人心，不时提醒我们阅读与爱的理由。”当一个人伤心失落时，当一个人深感孤独时，或许能让他真正走出阴云的，是爱，是继续生活的决心，而不是一味地自怨自艾，一个人消沉。而当身边的人忧郁悲伤时，无论那个人是否与你相熟，如若给予他哪怕是一些关怀与理解，不仅仅他能得到救赎，你会发现连你的生活也开始明亮起来。

爱与被爱都是人的权利。每个人都希望自己能被关爱，渴望他人的理解。就是因为希望得到爱，我们应该先学会先去从自己的内心产生爱，先学会给予，或早或晚，我们终会有所收获。

本书的每个章节均已短篇小说的名字命名，足以见作者对书籍的热爱。而小说中，因为老板和女孩，越来越多的人，包括之前从不看书的警长都逐渐沉浸于书里的世界。书籍，是人的心灵之友，每个人都可以在某一本书中找到自己的影子，又抑或是看到梦想的自己，寻到自己心灵的慰藉。或许，这也是作者想要告诉读者的，想要让读者体会的。 最后，以书中的一语结尾：“无人为孤岛，一书一世界。”

**《岛上书店》读后感100字六**

说到挑选岛上书店这本书的原因，很大一部分是因为去年夏天去苏州的时候，在丽丽家玩，看到了这本书，她觉得还不错，所以我也想看看。看到纸质书的价格想说，还是先等等再买吧。正好这次机会把它放进了阅读书单的第二本。

今天应该是第三天，终于看完了这本小说。怎么讲呢，对于我来说应该算是一个福音。里面介绍到了很多的书和作者，给了我一些很好的向导。当然其实在看书的过程中其实我还并没有特别认真的去看去了解。但是我知道以后可以从里面选择自己喜欢的去看，特别是每一个章节之间的短篇小说的推荐。

看完这本书最大的感受是，好想以后也在茶陵开一个书店，感觉一个书店是那么的有趣或者说是很令人着迷的。书中有一句话说了很多遍“没有书店的小镇算不上小镇。”想想现在的我们，现在的我们的县城，似乎找不到一个能真正称得上这样的书店的地方。新华书店，大部分人去那里都是为了买教辅书，我也不例外。我从来不会在这里的书店想去选一本书看，而且很重要的一点是，他们的书是不允许你自己拆包看，而是要原价购买以后才能拆开。这样的感觉会很令人不爽。

很喜欢书中描述的这种在这里随意的看看书，不同的人去不同的角落选择自己喜欢的书，小孩子的书是在里面最下面的一个角落。而书店里面的主推书也肯定是店主感兴趣的，是他或者她侧重喜欢的书，就像书中最后阿米莉亚给她的后辈留下的笔记里写的一样，“他们不会进卖不动的书。”里面的警长帕里什，他以前从来不看书，所以一直都是a.j.费里克给他什么书他就看什么书，渐渐地就爱上了读书，也开始组织起来了读书会，每次都很热烈气氛很好。把整个警署甚至包括警署家属都带进了这个很奇妙的氛围。一起选书，然后在每个月第三周的周三举办读书会，大家一起就这些书发表自己的看法和见解。不同部门的人会从不同的角度来看同一本书的内容，这也让人觉得原来这本书可以看出来这么多不同来。也正因为这样的魔力，所以才会有越来越多的人都加入到其中来吧。很憧憬很期待这样的读书会，至少我是从来没有参加过，所以不能有这样的深刻的体会，但是从字里行间可以感受到这种吸引人的魅力是真的存在的。

书中的故事并没有那么的曲折离奇，但是里面写出来的给人的感觉，岛上书店，以及人们对于这个店的那种感情会让你觉得很喜欢，很羡慕。这是我对于这本书的最大感受。感觉当你读完这本书，你会爱上书店，爱上书，让你有欲望想读更多的书，期待书中更多不一样的世界，遇到书中更加不一样的人们。

**《岛上书店》读后感100字七**

或许你会偶尔心动，在看到这三个字时。这是人类所有美好情感的归结，由它衍生出的形形色色的动作和文字，或更热烈、或更含蓄，却都指向同一个终点。

——漂泊的灵魂终可相拥。这是我读加布瑞埃拉·泽文的《岛上书店》，最初的体会。

这是一个很奇妙又感人的故事。在小岛经营着一家书店的a。j。费克里人近中年，爱妻离世后，又遭遇店里唯一值钱的宝贝被窃。生活，似乎总以不幸待他。万念俱灰的费克里索性以更糟糕的状态回报。本就是一个人的孤独的生活，却如掉进漫无尽头的梅雨季节，任雨水连绵不断，乌云蔽日不散。

就在这时，一个神秘的婴儿被人丢弃在费克里的书店。让岛上的人们大跌眼镜的是，向来孤僻、冷漠又自私的费克里，竟然留下了这个婴儿。转机由此开始。

为了给弃婴玛雅更好的照顾，费克里开始读他不喜欢读的绘本，开始尝试跟别人交流，不再像从前那样沉默寡言。玛雅就像他的救星，让费克里人生里这场持续了多年的雨越来越小，使他的中年生活明朗了起来。

与此同时，他也得到了爱情和亲情的回馈。费克里对出版社的销售代表阿米莉娅心生爱慕，在不多的相处时间里两人关系逐渐密切，彼此互相欣赏并产生了爱意。当时的弃婴玛雅已经长大成乖巧懂事的女孩，费克里的悉心教导培养了她在写作和阅读上的浓厚兴趣。故事的最终，费克里在美满中慢慢走向生命的尽头。

布瑞埃拉用一种很平淡的笔触，来描述这个在岛上书店上凝结的爱的故事。书的前几章里，或许并不能读出什么特别的感情。可后文费克里身上发生的细微的变化，却足以令看到这本书的每个人为之动容。玛雅的到来，就如同在暗无边际的宇宙一角照进了一束光，让兀自漂泊的费克里，忽然有了生活的方向。玛雅走进费克里孤独的生命里的意义，并不止于让他忙碌起来不再孤单，更动人的是，玛雅的天真无知让她不会像其他人一样因为费克里的冷漠而疏远躲避，而是能够毫无保留地亲近费克里，用看其他人一样单纯的眼神看他。这是玛雅无意地表达爱的方式，却指引了费克里尝试为别人付出、给予别人真挚的爱，让这一颗孤僻寂静的灵魂，终得皈依。

“因为从心底害怕自己不值得被爱，我们独来独往，然而就是因为独来独往，才让我们以为自己不值得被爱。有一天，你不知道是什么时候，你会遇到他，你会被爱，因为你今生第一次真正不再孤单，你会选择不再孤单下去。”这是作者写给书中的费克里的话，也是岛上书店在无数的人心里坐落的奥义。

但或许，在我们不曾觉察的角落，仍然生活着孤僻的费克里，那就让幸运地获知岛上书店的奥义的人牵起他们的手，共同寻找这个浪漫宇宙的核心。

**《岛上书店》读后感100字八**

“ 没有谁是一座孤岛，每本书都是一个世界。”

a.j.f，作为书店的老板，他总是以一副自大的姿态出现在人们的视线当中。在我读最初的几页的时候，他绝对是我在这本书里最讨厌的一个人。但这也不是没有理由，他的妻子死于车祸，而后他最值钱的宝贝又遭遇失窃。但上天不总是会让厄运一直降临到同一个人身上，之后他神奇地遇见了被母亲遗弃的玛雅，在收养与交给警察之间他选择了前者，人们很惊异自私的a.j竟然会这么做，但他之后的命运，证明了这个选择的明智。因为玛雅，他变得温柔细心，一改往日对他人的态度，他也慢慢地懂得了如何照顾别人的情感，在工作过程中，他与第一次见面就吵架的阿米莉亚关系好转，两人因为对读书的热爱而相爱，书店的生意也慢慢地好转，他开始走出困顿而失意的人生。

如果说故事只是让我们感受到a.j生活的转折，那么这本书就不会拥有如此强大的影响力，故事的情节之中，最令我感到不可思议的便是玛雅的身世，她其实是a.j当作家的姐夫（他的妻子有一个姐姐），与一位书迷的婚外情而生下来的，但是之后那个负心的姐夫却对意外生下来的玛雅不负责，于是那个书迷就只能将女儿偷偷放在了岛上书店里面，然后她就自杀了。玛雅身世的凄惨，更加坚定了a.j对她的爱，也因为她，很多人之间都发生了不一样的故事。

这本书跟《解忧杂货店》其实也有相似之处，他们都是一开始看的时候不知道在讲些什么，但在最后读完全篇的那一刹那，整个故事就能像放映机一样，在你的脑海中一帧一帧地播放，我敬佩的是，东野圭吾与泽文的逻辑如此清晰，能让人没有遗憾，合情合理，在读完的那一刻，我没有觉得，在自己眼前的只是枯燥的文字，而是有血有肉的人生与命运。

“没有人会漫无目的地旅行，那些迷路者是希望迷路”。人的一有太多萍水相逢，你认识的人，所走的路，一切都是最好的安排。书里的故事，皆因缘而生，因为意外的缘分才让他们有了彼此间的瓜葛。接受这份上天的馈赠，并好好活下去，那是书里最触动我的。

有些人说这座拥有书店的小岛，是一个世外桃源，是一个乌托邦主义的社会，岛上的人们只钟情于书，好像除此之外他们不必为其他东西而担心，但书中的人，经历的悲欢离合，又何尝不与我们相似，a.j最后还是因为癌症而离开了人世，这个结局，对于我这个读者而言，并不想接受，但这就是人生，这也才算是一个完整的故事。有别于大团圆结局的喜悦，我更喜欢这深入人心的伤感。

不敢说我读懂了这本书，但起码让我明白，命运对每个人会有馈赠也会存在剥夺，接受这些，选择一个对你而言，最适合的活着的方式，顺着那些生活里细微的缘，活成一个快乐的人，虽然那很难，但我希望你能做到。

**《岛上书店》读后感100字九**

作为一个爱书之人，我习惯性买书如山倒。

没钱的时候借钱都要买书来看。应该是从高中开始，我就从爸妈每个月给的饭钱里“吃回扣”，省下钱来买各种各样的杂志和书，然后上课的时候和狗儿一起看书、看杂志、看窗外走来走去的姑娘和书里各种各样的姑娘。

那个时候觉得自己以后能开家书店，就是这个世界上最爽的人了，卖各种各样我喜欢的和不喜欢的书，就是不卖教辅书。把《金瓶梅》和最新一期的《男人装》放在最显眼的位置，这两本书只能买，不能看。要是女的进来买书，按照颜值排，越好看的打折打的越多；男的进来买书，一律原价，除非看书有品位，不然拒绝还价。

那个时候觉得书店就是这世界上最好的地方，没有之一。

嗯，扯远了。

这本书就是讲一个书店老板a.j.后半生的故事。前半生，中年丧妻，之后每个礼拜至少把自己灌醉一次，在一次醉酒之后，书店里最贵的一本书被偷了，过了一个多月，一个弃婴又被遗弃在了他的书店里，而这个婴儿的母亲又自杀了，麻烦的事情一件接着一件，一个走进了人生最低谷的书店老板。

而这个书店开在一座岛上，这座岛上就一个小镇子，发展旅游业为主的小镇子，只有在每年的旅游旺季才会热闹一点。在这座岛上唯一的书店就是a.j.的。

不过，幸好，已经是最低谷了，以后的每一天都会好起来的。

每个人的生命中，都有最艰难的那一年，将人生变得美好而辽阔。

很久没有读一本让自己能放松，好笑的地方可以笑出来，伤心的地方跟着一起伤心的小说了。温柔，有趣，暖洋洋的一本书，没有文艺腔。

书中每个篇章的标题是一本书名，而开头的一段，是a.j给这本书的书评。这些书评的内容变化，也是a.j.从极度思念亡妻的厌世鳏夫到充满爱的父亲和爱人的角色过渡。

“我们不是我们所收集的、得到的、所读的，只要我们还活着，我们就是爱，我们所爱的事物，我们所爱的人。所有这些，我认为真的会存活下去。”

读后感：没有人是一座孤岛，也没有人永远孤独。

a.j.因为领养了那个孤儿变成了父亲，开始对过往毫无兴趣的许多书产生了好感，也借此爱上了那个大龄剩女图书推销员。他也开始了他生命中的另一段重要而美好的爱情，并与那个图书推销员结成了夫妻。真正的爱不是两个完美的人互相欣赏，而是我已经知道你不完美，可是我依然爱你。

表现孤独的人，更害怕失去自己。

表现不孤独的人，更害怕失去他人。

当然，一本好的书结局不一定都是美好的，a.j.最后还是因为脑癌的侵袭而去世。

“我们不是我们所收集的、得到的、所读的东西，只要我们还活着，我们就会是爱，我们所爱的事物，我们所爱的人，所有的这些，我认为真的会存活下去。”

想起很多事，也想到一些句子，但最后还是选择用一句用滥了的语式来概括：

唯书与爱，不可辜负。

爱书的孩子总不会变坏。

**《岛上书店》读后感100字篇十**

《玛格丽特小镇》是《岛上书店》系列书。

《岛上书店》是20xx年7月，我带着毛毛到海边度假看完的。当时很多不顺的事情赶在一起，心情低落，想自己静静，找个海边，带着毛毛，一人一狗，彻底放松。《岛上书店》的内容比较适合我当时的心情，而且也写了读后感和读书笔记。

就是鉴于以上原因，就买了系列书《玛格丽特小镇》。春节放假，正好有时间和心情看看书。就算是培养下阅读习惯吧，至于读书笔记的写作能力，也仅限于所思所想，想到哪儿写到哪儿而已。

本书是描写爱情的，从故事构思和写作手法上都不同于传统的故事叙述方法，很吸引人，开始读后就想快些知道结果。这本小说以书信体的方式来向自己的女儿讲述父母之间的爱情，委婉亲切，感人至深。小说中带有魔幻主义的色彩，关于男主人公初到玛格丽特小镇时的印象，以及见到了四个不同的玛格丽特分身的相关描写，更为全书增添了充足的神秘感，引诱读者想一探究竟。就像原文所说的，玛格丽特小镇是那种非得想办法让自己迷几回路才会偶然遇到的地方。

主人公“我”爱上了玛格丽特，很简单的故事，却在不经意间进入到了一段像科幻电影样的环境中，在一个叫玛格丽特小镇的地方，有个叫玛格丽特的房子，房子里住着五个玛格丽特。分别是“爱傻笑的小孩子梅，忧郁的少女米亚，忧伤的年轻人玛吉，性格乖戾的中年玛琪，耳聋的老太太玛格丽特。”而在这五个玛格丽特中，“我”都爱着，并希望能读懂她们的心。

爱一个女人一生，意味着你要去爱一个少女、一个少妇、一个忙忙碌碌的中年妇女，以及一个唠唠叨叨的老太太。这是一个新奇温暖、浪漫疗愈的有趣故事，关于一个人为什么会爱上另一个人。

摘抄语录：

“因为我所知的关于她的事，已经足够让我确定自己想知道其他一切关于她的事；我对于她的了解，正是她所希望我了解的；我对她的了解，就像世上任何人对他人的了解一样。而爱情伊始不就是对彼此的好奇心吗？”

常言道，恋人通常都是小偷，的确，爱一个人就很难不从对方那里盗取某些东西。等你长大些，你可能会跟我争论。你可能会说真正的爱是不会盗取任何东西的。你可能会说真正的爱让一个人保持完整。那你就错了，简。爱情就像一个学步的贪婪孩子，只认得一个词，那就是“我的”。

玛格丽特曾经说过：“抵达玛格丽特小镇的最佳方式是尽力让自己迷路。”让自己迷路，说来容易，做起来难。你的心智总会狡诈地折返回固定模式；它想方设法让你找到正确的路。每遇到一座标志性建筑，就没法挪步了，朝前也不是，退后也不是。回答“是”或者“不是”都是两难。所有的“是”和“不是”平分秋色，相互抵销。通常，最后你总是又回到了起点。

彼此相爱的两个人必须了解对方的一切，这是一句谎言。爱情当中必须时不时保持距离。

**《岛上书店》读后感100字篇十一**

这本书读到开头的时候，算是猜到了一部分情节，但结局又在意料之外。也算是一本开头比较无聊，读多了舍不得停下或看完的一本书吧。这本书里有很多金句，每一句拿出来都可以细细品味，所以，你要不要亲自读一下呢？嘿嘿嘿嘿嘿......

整本书算是以时间顺序在叙事，前面说实话，并不是很精彩，所以，如果你真的想看看它为什么是暖心的，建议坚持哦。但如果你实在读不下去，说明它现在可能不太适合你，也别强求哈。

本书讲的的是一个中年丧妻的男人，每日以酒度日，对生活失去了信心。而这一切的转折点是因为一个被遗弃在他书店里的小女孩。让他变得有责任心，让他对生活有了盼头，一切都是从这个点出发，讲了周围人所发生的事。（至于什么事，我就不一一细说了，还是值得看的，看过之后，你会觉得，人生就是这么巧合，就是这么刚刚好。）

其实这篇感想里没写什么哈，我来说说我为什么推荐这本书吧。先从哪里说起呢？从故事的结构和结尾来说，都是会让人暖心的。

那还是从婚姻吧！本书中，有一对不幸福的婚姻，就是男主a.j.的妻姐伊斯梅的婚姻，我觉得两个人可能是有爱的，可是丈夫的放荡不羁让女主一次又一次的对他失望，就连那个她已经知道的孩子的事情，最终都没有从她丈夫口中听到，最后，她选择\*\*。（此处做一个悬念吧，哈哈）这可能就是两个人没有有效沟通的结果，婚姻到底是什么呢？每个人的理解是不同的。

我们的男主a.j.和艾米利亚因为有着共同的兴趣爱好“看书”而最终走在了了一起，难道两个人就没有矛盾吗？

生活中的两人还是会小吵小闹，但在这里，我并不想做过多的复述。只是想说说书里面提到的一本书《迟暮花开》一个用一双老人皱巴巴的双脚做封面的书籍，我曾在某宝上搜索过这个书籍，原来不是一本真书。不过这本书的‘故事’我倒是挺感兴趣。并不是说书里的人物，而是关于书的这个故事。读后感真假作者，迎合读者，感动，唾弃，这都是《岛上书店》里的人物对这本书的感慨，至于细节，自己读吧。

（此处是画外音可忽略可忽略：只是想到了一句话”有的时候我们不要相信我们看见的，当然也不能相信我们所能听见的”，我又想起了一句话“人们只能看到他们想看到的，只能听到他们想听到的”。世界是不是很矛盾呢？或许吧，开心就好。）

生活可能就是不断的小摩擦，不断的遇到问题然后解决问题，不管遇到什么，身边有你就好。

最后，我用微博上的话来做收尾吧。（其实感想有些忘了，因为毕竟已经读好久了。）

生活总是在往复然后周而复始，新人可能不知道旧人经历了什么，然后再次踏上征程。虽是物是人非，同时也是一个新故事的开始。生活中总会遇到一些巧合，也总有一些意外“情况”改变我们原有的生活轨迹。或变好，或变坏。我们要相信，爱会成全我们。没有谁是一座孤岛，我们懂得爱也值得被爱。

**《岛上书店》读后感100字篇十二**

一个人无法自成孤岛，要么至少，一个人无法自成最理想的孤岛。——题记

漫长又短暂的假期，总是在吃饭和睡觉之中度过。当然今天也不例外，只不过今天屋外的风比平日更加跋扈，摔打着不知道哪扇门在表达他的不满。一个人的时候总觉得屋里的温度都低得很，虽然已是午后，但仍旧不愿从又暖又舒服的被我爬起，索性就猫在被窝里把这本拖了很久的小书读完吧。

早就听说了《岛上书店》这本书，一直以为这是一本类似于游记或者其他的推荐类书籍，多次在推荐书单上出现过但是从未点击开。直到看了一位同学度过此书的点评，我才有了那么一丝丝的兴致，于是抱着好奇心试读了几页，没想到就这么把它读完了。

我想我读这本书感触最大的两句话就是“一个人无法自成孤岛，要么至少，一个人无法自成最理想的孤岛。”&“没有书店的地方不叫一个地方。”

没有谁是一座孤岛，但事实上每个人都是，至少在生命中的某一个时刻。男主人公书店老板a?j痛失爱妻黯然度日，女主人公阿米莉娅屡碰渣男，伊斯梅和丹尼尔貌合神离，兰比亚斯婚姻更不幸。他们都在自己的岛上孤立无援，尽管相互接触但就是谁也拯救不了谁。直到玛雅的出现，这个被母亲遗弃在书店里的两岁婴孩彻底改变了a?j的生活，a?j被玛雅信赖着、依恋着，也温暖着，原本是两座孤岛的a?j和玛雅连成了一片新的陆地。玛雅也成了连接伊斯梅、兰比亚斯和阿米莉娅的桥梁，亲情、爱情、友情悄然而至，玛雅为所有人的生活带来了转机。正如《我在雨中等你》的作者加思。斯坦所说：“这本书提醒了我们，爱与被爱的能力、付出与接受的意愿，能拯救陷于孤独绝境中的我们。” 故事读完了，温暖和明媚还在，这或许就是治愈系小说的魅力，平淡却暖心。

岁月婆娑，谁的一生不是高低起伏冷暖交织呢？人生来来往往的人很多，拥在一起的时候我们误以为这是一片恒久的陆地，分崩离析的时候才发觉自己还是一座孤岛，其实当我们在黑暗中挣扎的时候，连影子都会离我们而去，更何况某些人呢？若为了摆脱孤独，急于连接另一坐孤岛，反到失了自由，压抑了本性，况且在人群里的孤单更孤独，不如一切随了机缘。毛姆说阅读是一所随身携带的避难所，的确当你沉浸在书中，你会发现阅读几乎能解决你所有的问题，一颗孤独的心与书连接，你就不是一座孤岛。

小说能够吸引人的地方也许就在于你永远都不知道下一秒会发生什么，比如玛雅竟是丹尼尔的女儿是我没想到的，《帖木儿》竟是伊梅斯拿走的也是出乎我的意料……而这一切就是这样巧合，哪怕是在这个虚构的故事里，我也觉得不可思议，也许这就是老师一直说的缘分。故事的最后一切都是最美好的样子，艾丽丝岛依然安静地与世隔绝着，而小岛书店也依然延续着。正如小说结尾所说“我们不全是长篇小说，也不全是短篇故事，最后的最后，我们成为一部人生作品集”。

**《岛上书店》读后感100字篇十三**

作为“现象级全球畅销书”，《岛上书店》开篇就展现在读者眼前一个脾气暴躁的糟老头，沉迷酒精、生活颓废、不修边幅，对待销售代表的无理刻薄也实在引不起人们的好感，而这一切都要从妻子的去世追溯起。

爱妻的离世给a.j.的生命劈开一道巨大的裂缝，让他对生活失去最基本的态度。这些岁月无法缝合的伤疤，后来被一种奇妙的缘份愈合。玛雅的闯入如同阳光洒进这个人的心里，在a.j.伤口上萌生新的希望，如重生一般。玛雅给他带来的变化是令人惊喜的，一个原本打算糜烂在酒精里，一眼就可以望尽余生的人，突然发现有崭新的生活要面对，一切都变得明亮起来——照顾玛雅，盘活书店，赚钱生活，追求阿米莉娅……正如书中所说“一旦一个人在乎一件事，就发现自己不得不开始在乎一切事。”

生活中的每件好事，都是时机恰到好处的结果，玛雅的出现以及阿米莉娅与a.j.的相遇相知即是最好的例证。玛雅这个妙不可言的书呆子，懂事早熟的程度几乎让人忘记她童年的不幸。两年多与生母的残酷经历，让这个年纪本该任性的孩子内心多了几分坚强和懂事。天使一样的小女孩，用自己的光芒点亮了颓废大叔的生活。在与阿米莉娅几番交谈之后，他渐渐迷上了这个最初恶语相向的人。这种思想上的可交流让a.j.迫不及待展开了追求计划，甚至为了和心动的人约会结果弄巧成拙，造成了一场令人哭笑不得的意外。此刻脑海中正浮现这位中年大叔窘迫尴尬却强装淡定的神情！三个人相亲相爱的生活让小岛书店的形象变得立体起来，有血有肉，一个属于他们的时代正在悄悄到来。

《岛上书店》的一个独特之处在于，每章的开头都会用一个融合a.j.想法的短篇来开启，全书最让自己感动的也是这一伏笔性的安排。到文末才揭晓这是作为父亲的a.j.在患肿瘤之后，失语而不能充分释放内心充溢的想法，将喜爱的短篇附加自己的感悟为玛雅列出清单，留给挚爱去理解他的内心。因为在可预见的不久的将来，他将永远离开她，永远……

书中最让人印象深刻的话莫过于“一个人无法自成孤岛，要么至少，一个人无法自成最理想的孤岛。”人是因为经历过陪伴才懂得孤独，曾经拥有过才理解失去，爱让每个人的心灵都会有几分羁绊，正是这些让我们沉浸回忆，执着时间，贪恋人世间的温暖，我们每个人都不会是一座孤岛！

“一个时代的结束”——a.j.逝世，书店转让。读这本书的过程中心情是温和平静的，情节没有太大的跌宕起伏。虽然全书以悲剧性事件开始，又以悲剧性事件结束，但留在读者心中的，却是享不尽的感动。即使物非人也非，也不会让读者陷入沉重，所有的感情都随着那个时代的结束被人们默默收藏。对小岛书店或许有不舍，或许心存念想，但无论如何不会痛苦，由书籍串起的可共鸣的灵魂将永远活在读者的心目中。一本总体上读下来很舒服的好书，值得千千万万遍推荐！

**《岛上书店》读后感100字篇十四**

用了两天时间，把这本书读完了，感想就是真好看，读到一本好书，就想吃到美味的巧克力，舍不得一口气吃掉，要一口一口慢慢慢慢品尝，细细咀嚼每一个章节，每一句对白。意犹未尽。

最开始的时候，这本书简直无聊，感谢众多财蜜的推荐，我才没有弃读，在最开始，我脑补出来的a。j形象，就是一个生活乱糟糟的蛮不讲理的老年丧妻的男子。在他发现自己爱上了阿米莉亚的时候，我还在暗暗地想，他们之间好像差的太多，后来，他才说，自己不到40岁（记不太清了，等我印证之后再调整）我才舒了一口气，哈哈。

记得以前中国有句老话，最悲催莫过于早年丧母，少年丧父，中年丧妻。老年丧子。而我们的主人公a。j是在中年时候，妻子刚刚怀孕则车祸离世，曾经憧憬过的三口之家的美好生活，瞬间灰飞烟灭，只留下他，孑然一身。自己面对这样的悲痛，则开始对人生的自暴自弃，每天都在吃速食咖喱饭，喝酒，而又在某次酒后，弄丢了价值四十万美金的爱伦坡早期作品《帖木儿》。

人常说，塞翁失马焉知非福？就在经历了这一切之后，aj的书店，奇迹般地迎来了销售，当然，也可能是小岛居民对于这事件的好奇心发酵的结果。

a。j性格孤僻，没有什么朋友，我觉得他是一个非常有性格的人，这体现在他对于自己书店陈列的书的选择上，有着自己另类的坚持，对于某些作家的轻视，对某类作品的抗拒，还有，与小岛居民之间保持的距离感。

而丢书之后，他捡到了将他与文学、与爱情、与友情、与亲情、与世界的钥匙——玛雅。

玛雅的妈妈是一名大学生，被aj的连襟丹尼尔引诱，生下了私生女玛雅，而却无力抚养，在与丹尼尔谈判未果的情况下，自己自尽，将女儿留在了aj的书店里。

aj在收养了女儿之后，开始加速融入到了当地的小岛生活，他跟妻姐的关系变得更融洽，与警察兰比亚斯变成朋友，开始了与阿米莉亚的爱情生活，他更变得柔软、更富有人情味。

而妻姐也结束了与丈夫之间的婚姻生活，勇敢迈出第一步，与兰比亚斯成为了幸福的一对。

兰比亚斯，也由最开始的那个不太喜欢读书的警察，变成了书店的下一任老板。

而后，在自己得病之后，当年丢失的《帖木儿》奇迹回到了他的身边，延长了他的时间，在他失语以后，他写下了12本书单（如果没记错的话），留给女儿。

在文章的最后，又一名图书销售来到了他的书店，我想，那又是另一个暖心故事了吧？

书中有好几段文字，让我非常感动。

比如，书店的铭文——无人为孤岛一人一世界

比如“我们不是我们所收集的、得到的、所读的东西，只要我们还活着，我们就是爱，我们所爱的事物，我们所爱的人。所有这些，我认为真的会存活下去。”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